

证券代码：872818

证券简称：恒泰新科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3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、审议结果：参会股东均为关联方。根据《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》第七十七条“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，全体股东不予回避，股东大会照常进行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。” 所有参会股东不予回避。

出席本次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大会以 5538 万股赞成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通过该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、审议结果：参会股东均为关联方。根据《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》第七十七条“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，全体股东不予回避，股东大会照常进行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。” 所有参会股东不予回避。

出席本次大会的全体股东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大会以 5538 万股赞成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6 日